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acle Systems Limited**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53)

**截至2018年8月31日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8年8月31日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載有全文本公司之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符合聯交所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有關第一季度初步公佈之資料之相關規定結果。本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提交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acle.com於或之前 2018年10月15日。

承董事會命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伊浚**

新加坡, 2018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伊浚先生(行政總裁)及王瑞興先生(營運總監),非執行董事李泉香先生(主席),黃寶金教授及Robert Chew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Alwi Bin Abdul Hafiz先生, Elango Subramanian先生及 李文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nacle.com。

\*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安科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

## 目錄

---

釋義	4
公司資料	6
財務摘要	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未來前景和展望	20
財務回顧	21
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資料	23

## 釋義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商業化」	產品一旦賺取第一元的收入便被視為商業上推出了
「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Anacle Systems Limited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 8353)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集團」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或如文義所指其所有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上市日期」	2016年12月16日, 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的日期
「普通股」	本公司零股本面值的普通股份
「配售」	於2016年12月16日的股份配售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及就本招股章程而言, 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招股章程」	於2016年11月30日就配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三個月

## 釋義

「證券交易標準」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需標準
「證監會」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份
「股東」	股份持有人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元」或「新元」	新加坡法定貨幣
「TESSERACT」	Starlight 的先進物聯網智能計量和控制器平台，可在軟件上處理大數據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高持股量股東」的涵義與創業板上市規則內定義的該等詞彙具備相同涵義。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伊浚 (首席執行官)  
王瑞興 (首席運營官)

#### 非執行董事

李泉香 (主席)  
黃寶金  
Mr. Robert Chew

#### 獨立非執行董事

Mr. Alwi Bin Abdul Hafiz  
Mr. Elango Subramanian  
李文偉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李文偉 (主席)  
Mr. Elango Subramanian  
Mr. Robert Chew

##### 薪酬委員會

Mr. Alwi Bin Abdul Hafiz (主席)  
黃寶金  
李文偉

##### 提名委員會

李泉香 (主席)  
Mr. Alwi Bin Abdul Hafiz  
Mr. Elango Subramanian

##### 合規主任

王瑞興

##### 聯席公司秘書

郭兆文  
Ms. Sylvia Sundari Poerwaka

##### 創業板股份代號

8353

### 授權代表

劉伊浚  
王瑞興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合規顧問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 香港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實德隆證券登記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 2103B 室

### 總部、註冊辦事處及

#### 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1 Fusionopolis View  
#08-02 Sandcrawler  
Singapore 138577

###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

#### 於香港註冊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 主要往來銀行

DBS Bank Ltd  
12 Marina Bay Boulevard, Level 3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 本公司網址

www.anacle.com

## 財務摘要

從2019年第一季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收入	3,577,073	2,795,272
毛利	1,756,496	1,581,7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2,314	308,953

**28.0%**  
收入增加

收入的適度增長歸功於我們主要業務部門的健康管道、現有客戶的更多經常性收入以及SpaceMonster會場預訂門戶不斷增加的收入貢獻。

**11.0%**  
毛利增加

收入的增長有助於毛利潤的增長，然而，銷售成本的新增部分抵消了收入增長的積極影響，導致毛利潤率下降。

**43.2%**

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

相對穩定的營業費用與收入增長相結合導致稅前利潤新增。

股息

董事會尚未宣佈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三個月派發股息（2017年8月31日：無）。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18年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新元
收入	4	3,577,073	2,795,272
銷售成本		(1,820,577)	(1,213,526)
<b>毛利</b>		<b>1,756,496</b>	<b>1,581,746</b>
其他收入	5	1,357	2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8,865	(100,847)
營銷及其他經營開支		(366,903)	(349,034)
行政開支		(863,765)	(787,917)
研發成本		(103,736)	(35,245)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7	<b>442,314</b>	<b>308,953</b>
所得稅開支	8	(2,970)	(16,283)
<b>期度(虧損)/溢利</b>		<b>439,344</b>	<b>292,670</b>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993)	14,925
<b>期度全面收入總額</b>		<b>436,351</b>	<b>307,595</b>
<b>以下人士應佔期度溢利/(虧損)：</b>			
本公司業主		439,344	292,670
<b>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本公司業主		436,351	307,595
<b>每股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b>		<b>新加坡仙</b>	<b>新加坡仙</b>
基本		0.11	0.07
攤薄		0.11	0.0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普通股 新元	股權溢價 新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酬金儲備 新元	匯兌波動 儲備 新元	(累計虧損) / 保留溢利 新元	總計 新元
於2018年6月1日 (經審計)	20,756,598	(1,376,024)	1,294,891	71,284	(2,891,447)	17,855,302
期度溢利	-	-	-	-	439,344	439,344
其他全面收入	-	-	-	(2,993)	-	(2,993)
全面收入總額	-	-	-	(2,993)	439,344	436,35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	-	23,246	-	-	23,246
於2018年8月31日 (未經審核)	20,756,598	(1,376,024)	1,318,137	68,291	(2,452,103)	18,314,899
於2017年6月1日 (經審計)	20,756,598	(1,376,024)	1,118,925	65,322	(3,176,227)	17,388,594
期度溢利	-	-	-	-	292,670	292,670
其他全面收入	-	-	-	14,925	-	14,925
全面收入總額	-	-	-	14,925	292,670	307,595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	-	46,769	-	-	46,769
於2017年8月31日 (未經審核)	20,756,598	(1,376,024)	1,165,694	80,247	(2,883,557)	17,742,958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19年第一季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6年2月21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為一間私人有限公司。2016年11月25日，本公司根據新加坡公司法轉為「公眾股份有限公司」，且本公司名稱由「安科系統私人有限公司」更改為「安科系統有限公司」，即時生效。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1 Fusionopolis View, #08-02 Sandcrawler, Singapore 138577。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6日在創業版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軟件開發，提供企業應用軟件解決方案及能源管理解決方案，以及提供支援和維護服務。

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收益綜合報表及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財務報表」）的本集團股權變動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報表經董事會批准發行2018年10月8日。

### 2. 準備和會計政策的基礎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發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編制的。第一季度財務報表已經準備好按歷史成本計算。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列報，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因此應與2018年5月31日終了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2018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準備和會計政策的基礎（續）

2018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IAS」）和解釋（以下統稱為「IFRS」）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制的。編制第一季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2018年度財務報表的編制情況相一致。

本集團並無應用或早日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之新發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其相應之修訂），而該等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發行，但尚未於編制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時生效。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這些新的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最初申請時的影響，但尚無法說明這些新的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對其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預計所有聲明將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中在其最初生效的會計期間採用。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策略性決策時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分部乃獨立管理，因為各業務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並且需要採取不同的業務策略。以下概要描述貴集團各可報告分部內的營運：

- Simplicity - 一套企業應用軟體解決方案，為市政服務管理、商業地產管理、企業地產管理以及工業資產管理提供特定解決方案；
- Starlight - 基於雲的一站式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提供對建築物能源概況的實訪問，包括諸如能源消耗、電能品質、需求分析和碳足跡概況等資訊；
- SpaceMonster - 一個網上場地預訂平台。

分部間交易(如有)乃參考就類似訂單收取外部人士的價格而定價。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所用的分部業績計量不包括中央收入及開支，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不會分配至營運分部。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分部報告 (續)

## (a) 業務分部

	Simplicity & myBill		Starlight		SpaceMonster		Total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763,912	2,099,719	796,473	694,804	16,688	749	3,577,073	2,795,272
毛利/(毛損)	1,371,771	1,326,771	371,759	261,202	12,966	(6,227)	1,756,496	1,581,746
折舊及攤銷	213,563	119,508	35,256	14,934	3,215	3,215	252,034	137,657
存貨撇減	-	-	4,066	1,850	-	-	4,066	1,850
可報告分部溢利/ (虧損)	1,125,160	1,144,714	181,359	35,258	12,560	(6,969)	1,319,079	1,173,003

## (b) 應收賬款部分收益調整，利潤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可報告分部溢利	1,319,079	1,173,003
其他收益	1,357	2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22,931	(98,997)
未分配開支:		
- 員工成本	(443,258)	(334,24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246)	(46,769)
- 租金開支	(182,261)	(174,968)
-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6,481)	(65,666)
- 其他	(145,807)	(143,659)
除所得稅前綜合溢利	442,314	308,953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分部報告 (續)

#### (c) 地理信息

集團在三個主要地理區域 – 新加坡，馬來西亞和其他亞洲國家經營。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新加坡	3,334,532	2,663,641
馬來西亞	72,268	113,820
中國	150,350	-
其他	19,923	17,811
	<b>3,577,073</b>	<b>2,795,272</b>

### 4. 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項目收入	2,711,247	2,117,475
服務收入	852,616	668,067
租金收入	13,210	9,730
	<b>3,577,073</b>	<b>2,795,272</b>

### 5. 其他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利息	494	-
其他	863	250
	<b>1,357</b>	<b>250</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淨匯兌損失/(收益)	(22,931)	98,997
記錄清算	4,066	1,850
	(18,865)	100,847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 溢利經扣除: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人員費用		
薪金和津貼	1,923,048	1,566,748
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貢獻	165,325	142,618
股份支付	23,246	46,769
	2,111,619	1,756,135
減: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170,755)	(456,639)
	1,940,864	1,299,4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348	45,900
無形資產攤銷	231,712	137,657
記錄清算	4,066	1,850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所得稅費用

	截至8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新元	2017 (未經審核) 新元
即期稅項	2,970	15,272
遞延稅項	-	1,011
	<b>2,970</b>	<b>16,283</b>

根據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印度的企業稅務規則及規例，截至2018年8月31日及2017年8月31日止三個月，公司，Anacle Systems Sdn Bhd 及Anacle Systems (India) Private Limited 的企業稅項分別按應課稅收入17%，24%及30.9%的稅率收取

### 9. 股息

董事會並沒有宣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17年8月31日：無）。

### 10.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11新加坡分。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439,344新元及已發行399,158,496股普通股。基本和攤薄每股收益相同，因為股票期權對基本每股收益沒有反作用。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7新加坡分。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92,670新元及已發行399,158,496股普通股。基本和攤薄每股收益相同，因為股票期權對基本每股收益沒有反作用。

### 11. 已發行股本

	股數	新元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399,158,496	20,756,598
於2017年5月31日 (審核)	399,158,496	20,756,598
<b>於2017年8月31日 (未經審核)</b>	<b>399,158,496</b>	<b>20,756,598</b>

---

## 管理層討論及 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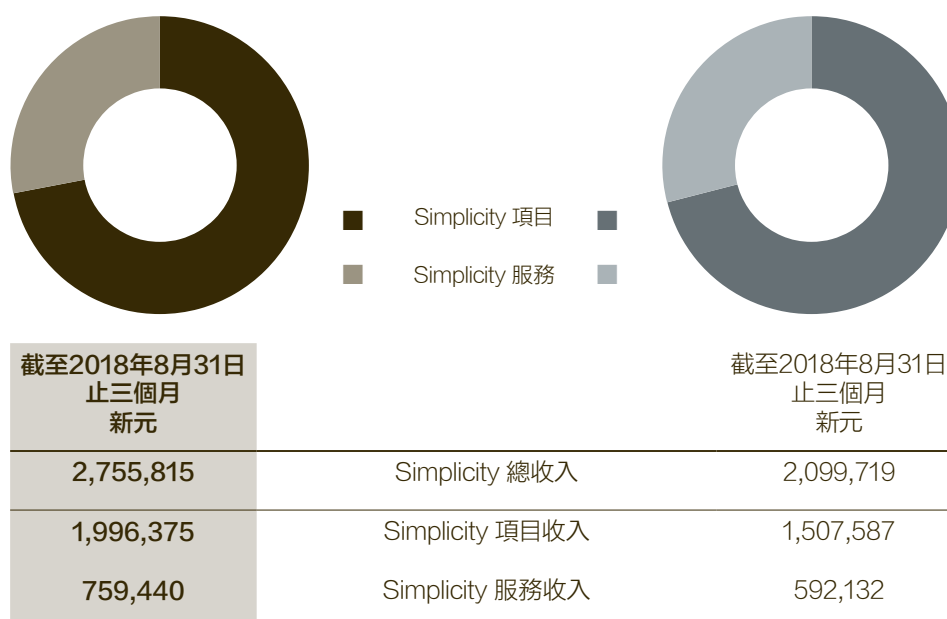
### 業務回顧

---

該集團成立於2006，是一家快速成長的IT公司，總部設在新加坡。我們專門通過內部模型和SaaS交付模型，提供 (i) 企業應用軟體，用於幫助商業地產和建築業主管理其房地產資產和設施，以及 (ii) 能源管理系統，用於協助通信。商業物業和業主在監測和管理他們的能源消耗。除了研究、設計、開發和實施軟硬體解決方案外，我們還為客戶提供陞級、維護和售後支持。我們的產品覆蓋了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和其他亞洲國家在內的許多國家和地區，以及商業地產、教育、醫療、政府、公用事業和石油瓦斯等各個行業。我們的使命是設計和交付實用和易於使用的創新，將直接影響到我們的客戶。

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Simplicity，它是一個自主開發的企業應用軟體解決方案，為市政服務管理、商業地產管理、企業地產管理以及工業資產管理提供特定解決方案。Starlight是一個自主開發的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它結合了軟件和硬體組件，是一個一站式的能源管理解決方案，用於商業地產和建築業主監控建築物中的能源使用，包括能源消耗、電能品質、能源分析，以及碳足跡概況，這有助於最終用戶更好地管理他們的能源使用和削減成本。SpaceMonster是一個線上門戶，旨在將需要短期會議和休閒設施的人員與擁有或管理此類場所的組織聚集起來，並使之匹配。





## SIMPLICITY

總收入

+31.2%

## SIMPLICITY

項目

+32.4%

## SIMPLICITY

服務

+28.3%

在報告期內，簡單收入從31.2%美元新增到了275萬美元。Simplicity企業應用軟體實現的收入新增了32.4%，經常性收入新增了28.3%。在報告期（2017年8月31日：71.8%），基於項目的Simplicity實施收入占Simplicity總收入的72.4%。由於對Simplicity企業軟件的需求仍然強勁，基於項目的收入將繼續是Simplicity收入的主要貢獻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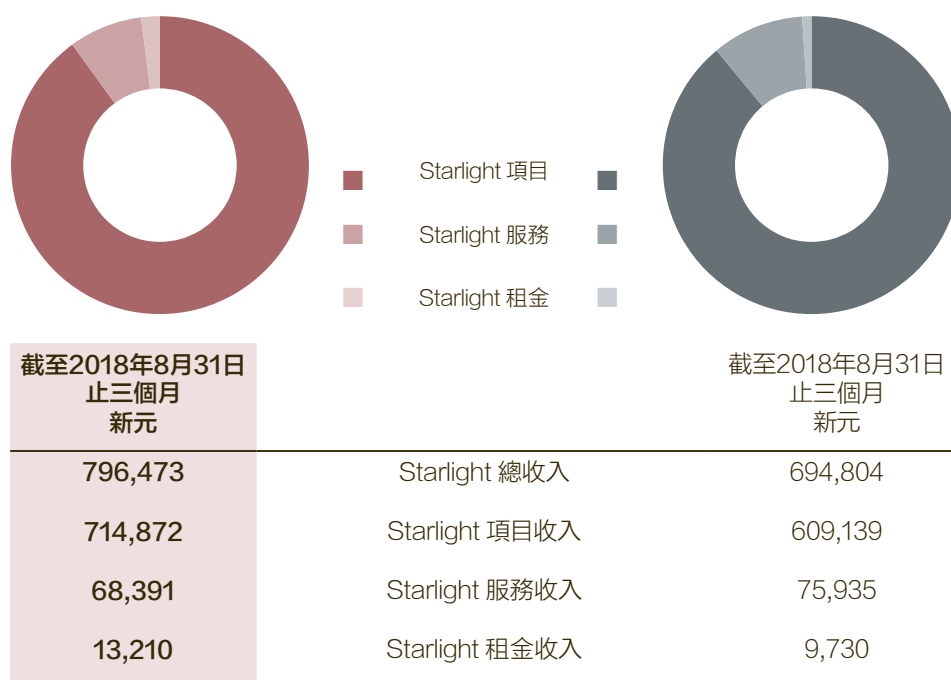
## myBill

myBill是新加坡自由化電力市場的一個按需付費公用事業收入保障平臺。在新近自由化和充分競爭的電力市場，也稱為開放電力市場，能源零售商不會事先知道他們可以註冊多少客戶。myBill平臺針對的是那些無法負擔數百萬美元計費軟體的能源零售商，允許他們使用按次計費的電費計費方案。在2018年4月下旬，新加坡以13萬美元在裕廊地區軟啟動開放電力市場後，Anacle已經與4家能源零售商簽署了協定。已經宣佈，150萬家庭市場的全面自由化將分階段進行，從2018年11月1日到2019年5月1日。

在報告期內，myBill產生了8097美元的收入（2017年8月31日：零元）。

## SpaceMonster

在報告所述期內，由於場地共享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SpaceMonster的收入顯著增加了2,182%，特別是當SpaceMonster被選為政府科技局（“政府科技”）倡議在90個政府機構之間進行場地共享的平臺。



## STARLIGHT

總收入

+14.6%

+17.4%

STARLIGHT  
項目

-9.9%

STARLIGHT  
服務

+35.8%

STARLIGHT  
租金

Starlight的收入適度增長了14.6%，從69萬美元增至0.80美元。對能源管理的需求依然強勁，導致基於項目的STARLIGHT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實施，經常性維護服務和SaaS模式的租金訂閱新增。基於項目的收入增長了17.4%，租金從SaaS模式增長了35.8%。大部分收入或89.8%來自於基於capex的項目（2017年8月31日：87.7%）。SaaS租金訂閱占Starlight公司收入的1.7%（2017年8月31日：1.4%），經常性維修服務占星光公司收入的8.6%（2017年8月31日：10.9%）。

---

## 未來前景和展望

---

我們的企業目標是實現業務和財務業績的永續增長，以便我們能夠創造長期的股東價值。

新加坡的企業應用軟體和建築能源管理系統市場依然強勁，預計整個2018年都會增長。隨著新加坡將重點放在智慧國家（尤其是智慧能源）的倡議，Starlight業務部門預計將在2019財年為集團的增長作出重大貢獻。

亞洲國家正在推出試點項目，開始他們的智慧城市之旅，而安科則是將智慧都市推向電網邊緣的市場領頭羊。此，Starlight和Tesseract的好處將同時被能源企業用戶和住宅家庭所感受到。隨著這些積極的發展，董事們對集團的長期增長持樂觀態度。

TESSERACT，我們用於智慧能源市場的革命性的物聯網設備，其效能和計算能力遠大於在相同價格範圍內競爭品牌的智慧型儀器表。隨著研發和產品開發的大部分完成，集團現在可以專注於TESSERACT的商業化，我們預計這將是Starlight業務部門在當前和下個財政年度的關鍵推動力。

---

## 財務回顧

---

### 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三個月營收由2,795,272新元新增約28.0%，至3,577,073新元。

在報告期間，由於新實現的數量不斷增加，Simplicity的收入新增了31.2%或656096新元。對能源管理系統的需求新增，導致星光公司總收入增長14.6%或101669新元。星光能源管理系統的項目收入新增了17.4%或105733美元。星光SaaS模式的租金認購在報告期內新增了35.8%。SaaS訂閱模式越來越受建築業主和能源零售商的歡迎。

在報告期內，隨著對場地共服務的需求新增，SpaceMonster的收入顯著增加了2128.0%。

### 銷售成本

在報告期內，該集團的銷售成本增長了50%。協力廠商承包商對某些Simplicity和Starlight項目的成本是主要的因素，其次是人員成本和攤銷。攤銷的新增是由於我們新的創收業務部門myBill的商業化。

### 毛利及毛利率

該集團的總毛利從1,581,746新元增至1,756,496新元，增長了11%。

Simplicity的毛利潤率從63.2%下降到54.3%，這歸功於一個備受矚目的政府智慧辦公項目，該項目將安科的Simplicity從國際領先科技公司的一個大競爭領域挑選出來。收入的健康增長部分抵消了毛利率的下降，而Simplicity的總毛利潤仍增長了12.9%。

我們的新公用事業收入保障平臺myBill現時正處於初步試運行階段，仍在努力對平臺進行微調，結果造成125,492新元（2017年8月31日：零新元）的毛額虧損。

由於在報告期內有更多盈利項目，Starlight在報告期內的毛利潤新增了110,557新元，或42.3%。

SpaceMonster終於盈利，利潤率為77.7%。

### 行政開支

在報告期內，行政開支新增了9.6%或75848元。較高的人事費和合規成本促成了總體增長，所有這些都由企業一般行政費用的減少部分抵消。

### 營銷及其他經營開支

由於持續參加貿易博覽會和持續開展海外銷售活動以擴大集團在地理上的業務，特別是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銷售、行銷和分銷費用略微新增了5.1%。

### 研發成本

該集團繼續投資於現有產品的改進和改進，以更好地服務於不斷變化的市場。不斷增加新的特點，以提高我們的客戶在使用我們的Simplicity，Starlight和myBill產品的經驗。

### 除所得稅前溢利

集團在報告期稅前淨利潤為442314新元，較上期增長43.2%。稅前淨利潤的新增是由於收入的新增，儘管如上文所討論的，銷售成本、人事成本、合規成本和研發成本的新增部分抵消了淨利潤的新增。

## 企業管治守則及 其他資料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要求的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條（包括利息及淡倉）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他們被視為或被視為擁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或（c）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46至5.67條的規定。 創業板上市規則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及相關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份／ 相關股份數量	權益總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sup>(4)</sup>
劉伊浚先生 （「劉先生」）	實益權益	45,500,000	50,469,783 <sup>(1)</sup>	12.64%
	實益權益	4,969,783 <sup>(3)</sup>		
王瑞興先生 （「王先生」）	實益權益	22,750,000	27,719,783 <sup>(2)</sup>	6.94%
	實益權益	4,969,783 <sup>(3)</sup>		

附註：

- (1) 黃燕燕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林麗芳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這些權益代表本公司於2010年3月10日授出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中所包含的相關股份總額。
- (4) 持股比例乃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8月31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99,158,496元計算，毋須考慮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而發行之股份。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及相關股份（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營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其被視為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上述董事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該等股份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年度末於四個等同期間行使，並將屆滿（i）自購股權可行使日期起計兩年；或（ii）自本公司於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以較早者為準）。下表載列於2018年8月31日授予董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詳情：

董事姓名	每股行使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中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up>(4)</sup>
劉先生 <sup>(1)</sup>	概約0.01新元	4,969,783 <sup>(3)</sup>	2010年3月10日	1.25%
王先生 <sup>(2)</sup>	概約0.01新元	4,969,783 <sup>(3)</sup>	2010年3月10日	1.25%

附註：

- (1) 黃燕燕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林麗芳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這些權益代表本公司於2010年3月10日授出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中所包含的相關股份總額。
- (4) 持股比例乃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8月31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99,158,496元計算，毋須考慮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而發行之股份。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8月31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人士或法團（除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所持有相關股 份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 比 <sup>(11)</sup>
黃燕燕 <sup>(1)</sup>	配偶權益	45,500,000	4,969,783	12.64%
劉無憂 <sup>(2)</sup>	孩子權益	45,500,000	4,969,783	12.64%
劉曉愉 <sup>(3)</sup>	孩子權益	45,500,000	4,969,783	12.64%
劉玄燁 <sup>(4)</sup>	孩子權益	45,500,000	4,969,783	12.64%
林麗芳 <sup>(5)</sup>	配偶權益	22,750,000	4,969,783	6.94%
BAF Spectrum Pte. Ltd. <sup>(6)</sup>	實益權益	39,565,162	–	9.91%
iGlobe Platinum Fund Limited <sup>(7)</sup>	實益權益	82,326,335	–	20.62%
Majuven Fund 1 Ltd. <sup>(8)</sup>	實益權益	36,528,219	–	9.15%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sup>(9)</sup>	實益權益	20,873,307	–	5.23%
M1 TeIiNet Pte. Ltd. <sup>(10)</sup>	實益權益	20,259,000	–	5.08%
M1 Limited <sup>(10)</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259,000	–	5.08%

附註：

- (1) 黃燕燕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劉無憂女士為劉先生未滿18歲的女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劉曉愉女士為劉先生未滿18歲的女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4) 劉玄燁先生為劉先生未滿18歲的兒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5) 林麗芳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於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BAF Spectrum Pte. Ltd.由黃寶金、Shah Sanjeev Kumar、Chow Yen Lu Yale、Tan Hong Huat、Hellmut Schutte、William Klippgen、Chua Seng Kiat及其他五名二線投資者實益擁有。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 (7) iGlobe Platinum Fund Limited由Asia Core Properties Inc. Pte. Ltd.、Lee Hau Hian、Frank H. Levinson Revocable Living Trust、Gotthard Haug、Harry Harmain Diah、iGlobe Sapphire Pte. Ltd.、iGlobe Partners (II) Pte. Ltd.、Kepventure Pte. Ltd.、Khatta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Liu Lynn、Ya-Lin、Melody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Priya-Roshni Private Ltd.、Quek Soo Hoon、Tay Thiam Song 及Wong Mee Chun實益擁有。iGlobe Platinum Fund Limited由iGlobe Sapphire Pte. Ltd. 擁有約21.1%、而iGlobe Sapphire Pte. Ltd. 則由Jean Philippe Sarraut、Hu Xiao Bao、李泉香、Quek Soo Hoon、Quek Soo Boon、Annie Koh、Yong Woon Sui、Koh Hiang Chin Melanie、Philip Yeo Liat Kok、黃寶金教授、Ng Kah Joo及Kitade Koichiro實益擁有。
- (8) Majuven Fund 1 Ltd. 由Singapore Warehouse Company (Private) Ltd.、Poems Pte. Ltd.、Koh Boon Hwee、Lui Pao Chuen、Chua Sock Koong、Phuay Yong Hen、Lee Hsien Yang、Lim Ho Kee、Lee Ching Yen Stephen、Chow Helen、Chan Wing To、Low Teck Seng、Yoh Chie Lu、Chaly Mah Chee Kheong、Loo Yen Lay Madeleine、Sri Widati Erbawan Putri 及Majuven Fund 1 LP實益擁有。
- (9)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由Wang Zaian、Li Mingding、Zhao Yang、Li Wenli、Pan Chengjie、He Li、Tao Feng、Ying Jiong、Su Jinhua、Zang Yi、Yu Hai、Pang Hongmei、Li Shengfa、Li Weiwei、Xian Youwei、Li Ting、Hong Liping、Chen Guilin、Gao Junsong、Zhang Aijun、Wu Jinxiang、Shen Jinlong、Xiao Bin、Yu Rong、Wang Ruihong、Wei Dong、Shi Yuanfeng、Tan Bien Chuan、Kai Wan Chung、Ye Yongqing、Xu Yongrui、Yang Qi、Liang Chengan、Qin Lei、Gu Weiping、Jia Bin、Chen Kunsheng、Huang Haidi、Sun Yuxing、Wan Shilong、Huang Renzhu、Anil Kanayalal Thawani、Xu Jiantang、Deng Bingxin、Mao Shizhang、Qian Jun、Yu Zhong、Liu Yang、Wu Wei、Zong Haixiao、Deng Kunlai、Sun Jian、Zhao Shangyang、Wu Xiaoxia 及Li Xiaorong實益擁有。
- (10) M1有限公司全資擁有M1 TeliNet Pte Ltd.，被視為於M1 TeliNet Pte Lt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於2018年8月31日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即399,158,496股股份）計算，毋須考慮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期權而發行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8月31日，就董事所知或以其他方式通知董事而言，其他公司或個人（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董事除外）於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備存於登記冊內的相關股份。

## 購股權計劃

###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經董事會批准採納兩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兩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彼此大致相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提供符合資格的個人來促進本公司的利益，這些個人對本公司的管理、成長和財務成功負責，或以其他方式為本公司提供有價值的服務、利益，從而鼓勵他們繼續為公司服務。

這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行使每股約0.01新元或每股0.07新元（視情況而定，並考慮由於2016年11月24日股份拆細而自動調整），每個在授出日期起計的每年年度終了時可以分四期同時行使，並將於（i）自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行權日期起計10年屆滿；或（ii）自本公司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年內。

於本業績公佈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向11名承授人授出31,179,876股股份。這些承授人包括兩名董事，四名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本集團現職/前僱員。

所有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於本業績公佈日期並無行使。

###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已獲股東於2016年11月24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通過。自上市後購股權計劃獲通過後，並無授出，行使或取消購股權，而根據上市後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8月31日及本業績公佈日期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採用“所需交易標準”。本公司與所有董事進行了具體查詢，並在報告期內確認了其遵守所需交易標準。

## 競爭利益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未在本報告期內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合規顧問權益

經本集團合規顧問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遵約顧問」）確認，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並於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之間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日期為2016年8月15日，履約顧問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親密關係人士均不會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認購權）擁有任何權益，而該等權益須被通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向本公司發行。

## 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致力於履行對股東的責任，通過穩固的公司治理保護和提高股東價值。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有關董事，董事長董事會組成，任命，重選及罷免董事，其責任及薪酬及與本公司股東的溝通。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本業績公佈日期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不宣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17年8月31日：無）。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6年11月24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文偉先生、Elango Subramanian先生及Robert Chew先生組成。李文偉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是就外聘審計師的聘任和解聘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財務報表和信息，並就財務報告提供建議，並監督審計委員會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程序公司。第一季度財務報表第三季度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審計師審計，但經審計委員會審核。

按委員會的命令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  
李泉香  
主席

新加坡, 2018年10月8日

